



标题：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应急管理装备创新揭榜攻关工作的通知

索引号：3/2026-00023

发文字号：应急厅函〔2026〕97号

发文单位：应急管理部

所属机构：科技和信息化司

主题分类：科技和信息化

公文种类：通知

成文日期：2026年3月19日

发布日期：2026年3月24日

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 应急管理装备创新揭榜攻关工作的通知

应急厅函〔2026〕97号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快应急管理装备研发创新，强化应急管理装备实战保障，打造应急管理新质战斗力，应急管理部面向社会开展2026年应急管理装备创新揭榜攻关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任务

面向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场景，结合应急救援队伍实战需求，聚焦洪涝灾害、地震地质灾害、森林火灾、高层建筑火灾、危险化学品事故、矿山事故等重大灾害事故应急救援技术装备重点难点问题，共设立11项任务榜单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项目申报要求

申报主体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单位，具备应急救援技术创新、产品研发、融合应用、支撑服务等能力。允许以联合体方式参与申报，牵头申报单位由联合体自主协商确定。联合申报单位原则上不超过5家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申请揭榜。申报单位要结合自身能力，认真研究任务榜单，通过应急装备之家（<https://eeh.iiem.ac.cn>）下载、填写并提交项目申报书，最多同时参与2项任务申报。申报截止时间为2026年4月30日。

（二）评审遴选。应急管理部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遴选评审，综合考虑各申报单位的基础水平、创新能力、发展潜力、产品指标、资源保障等因素，择优确定并公布入围揭榜单位名单（每个任务榜单原则上不超过5家）。

（三）任务实施。任务实施周期为18个月。入围揭榜单位按照要求开展集中技术攻关，并进行应用验证。应急管理部持续跟踪任务进展。

（四）项目验收。基于攻关任务和预期目标，应急管理部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测试工作，并组织专家进行揭榜攻关项目验收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强化任务攻关。入围单位要高度重视揭榜攻关工作，建立专项攻关组根据任务要求开展攻关，确保按时、高质量完成攻关任务。

（二）强化政策支持。应急管理部为装备实战测试创造条件，支持提供测试环境。支持优胜单位申报国家有关科学技术项目。鼓励各级应急管理部门、应急救援队伍等需求单位优先采购。

（三）强化推广宣传。支持符合条件的优秀成果纳入应急管理先进适用技术装备推广目录。推荐优秀成果参加重大演习演练活动。通过应急装备之家等媒体渠道对优秀成果进行专题宣传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

应急管理部科技和信息化司 010-83933685

技术支持单位：

应急管理部国家自然灾害防治研究院 18813059361

应急管理部大数据中心 010-64464835

附件：2026年应急管理装备创新揭榜攻关重点任务榜单

应急管理部办公厅

2026年3月19日

注：请登录应急装备之家（<https://eeh.iiem.ac.cn>）下载2026年应急管理装备创新揭榜攻关重点任务榜单全文。

【下 载】【打 印】【关 闭】

[网站地图](#) | [联系我们](#)

主办单位：应急管理部

京ICP备18056520号-2 网站标识码bm34000001

 京公网安备11040102700086号



官方微信



官方微博